

证券代码：300233

证券简称：金城医药

公告编号：2021-034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锦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锦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锦圣基金”）的《股份减持告知函》。自 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期间，锦圣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 3,895,690 股，减持比例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说明：本公告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锦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41 号 17 层 1706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		
股票简称	金城医药	股票代码	300233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3,895,690	1.01	
其中：集中竞价	1,745,690	0.45	
大宗交易	2,150,000	0.56	
合 计	3,895,690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7,259,748	12.20	43,364,058	11.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259,748	12.20	43,364,058	11.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锦圣基金计划在2021年3月11日至2021年9月10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728,219股（不超过总股本的2%）。若减持期间金城医药有回购、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p> <p>本次锦圣基金在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4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1,745,690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2,150,000股。集中竞价交易符合减持预披露计划，大宗交易符合相关减持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情形。</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p>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input type="checkbox"/></p> <p>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input type="checkbox"/></p> <p>3. 律师的书面意见<input type="checkbox"/></p> <p>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锦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仇思念

2021年4月21日